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 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由董事长 汤啸先生主持,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,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 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2025年10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.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